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8日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6年6月16日上午九点半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路深圳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大厦D座10楼和而泰一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建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自有资金收益，本次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连续十二个月内循环使用额度）购买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出具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6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

案》

为更好的实施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更快的抓住市场发展机遇，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和而泰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和而泰”）增资5,000万元人民币，浙江和而泰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人民币增至9,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出具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6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七日